

李建林★著

特种兵王重磅出击

李建林率特种兵重出江湖，尖刀连光辉岁月完美收官

特种兵王1 利剑出鞘

百炼成钢，方能铸就利剑；摸爬滚打，方显男儿本色。
剑锋所指，所向披靡，剑过必留痕。



中国文联出版社
<http://www.clapnet.cn>

利劍出鞘

Abstract

特种兵王 利剑出鞘

李建林★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http://www.clapnet.cn>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特种兵王.1, 利剑出鞘 / 李建林著. — 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社, 2015.9
ISBN 978-7-5190-0428-6
I. ①特… II. ①李…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31016 号

特种兵王.1, 利剑出鞘

作 者: 李建林

出 版 人: 朱 庆

终 审 人: 朱彦玲

复 审 人: 刘 旭

责任编辑: 王 萌

责任校对: 李 昂

封面设计: 百丰设计

责任印制: 陈 晨

出版发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 10 号, 100125

电 话: 010-65389137 (咨询) 65067803 (发行) 65389150 (邮购)

传 真: 010-65933115 (总编室) 010-65033859 (发行部)

网 址: <http://www.clapnet.cn>

E-mail: clap@clapnet.cn

wangm@clapnet.cn

印 刷: 北京天宇万达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北京天宇万达印刷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 北京市天驰洪范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710×1000

1/16

字 数: 350 千字

印 张: 21

版 次: 2015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90-0428-6

定 价: 3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 01 军校报到 / 001
- 02 秘密打击 / 020
- 03 新兵军训 / 041
- 04 武装越野 / 056
- 05 电子天才 / 068
- 06 军事比武 / 084
- 07 狙击对决 / 103
- 08 攻守演练 / 114
- 09 两军对垒 / 130
- 10 边防军区 / 147
- 11 巡逻遇险 / 158
- 12 神枪立威 / 169
- 13 兵王复仇 / 182
- 14 模拟对抗 / 196
- 15 特勤大队 / 210
- 16 丛林搜捕 / 228
- 17 特训闯关 / 239
- 18 兄弟重逢 / 247
- 19 闪亮军徽 / 256
- 20 尖兵出击 / 265
- 21 猎人部队 / 283
- 22 沙漠之战 / 299
- 23 战术挑战 / 311
- 24 驰骋长空 / 321



01 军校报到

“各位旅客，本次列车已到达终点站北京西站，请带好您的行李依次下车……”

随着列车员温柔的声音响起，孟军知道终于到了。在火车上痴痴呆呆地坐了三天，他的精神已接近崩溃边缘。这都怪那个水火不容，还特抠门儿的老爸，说是要自己体验大众生活，不让乘直升机，而是坐火车来北京。火车就火车吧，总该弄个卧铺什么的，可临上车拿到票时他才发现老爸竟然给自己买了一张硬座车票，孟军当场就想“造反”，但看到老爸紧握的拳头后，只好鬼叫着上了火车……

孟军就这样在空气混浊的硬座车厢里度过了三天。对他来说，这三天比三年还漫长，饿了来碗泡面，困了趴在小桌子上睡一下，还要忍受对面那双脱了鞋的臭脚和那个哭哭啼啼的小孩……

尽管很沮丧，但毕竟已经到了，提起行李（其实就是几盒吃剩的方便面）跟着人群往站外走。

“孟军！”没走几步，一个大嗓门在身后响起。他回头一看，一个大个子少校朝他冲过来喘着粗气道：“可找到你了，还以为你自己走了呢！”

“我们认识吗？”孟军纳闷地看着这个有点眼熟的少校。

“你个臭小子，八年没见就不记得我了吗？小时候是谁帮你打架，为你出气的？”

“何叔叔！”孟军高兴地跳起来，他已经想起了眼前这个少校就是小时候经常替自己收拾那些不良同学的何华叔叔，他还是那个憨厚的模样。

“你怎么会在这里？”

“是你爸叫我来接你的。”

“他会那么好吗？”听到是那个抠门老爸，孟军有点不敢相信。

“那是当然，司令是非常关心你的，你一上车他就打电话叫我来接你。”

何华拼命维护着老首长的形象，其实电话是孟军的妈妈打的。

“对我好？对我好会让我坐这破火车，还是硬座，走的时候只给两百块，害得我三天都没吃上一顿饱饭。”孟军气鼓鼓地说。

“老首长就那脾气，节约惯了，见不得一点浪费。你是他的独子，不对你好对谁好？平时对你严格，是恨铁不成钢。好了，先不说这些了，车子在那边，你阿姨已经做了好吃的等着我们，今天在我家好好休整，明天带你去军校报到。”说着何华搂起孟军的肩走向停在街边的军车。

看着车窗外花花绿绿的世界，孟军的思绪回到了十年前。那是过完七岁生日的第二天早晨六点，爸爸把他从热乎乎的被窝里叫起来：“军军，你已经七岁了，以后和解放军叔叔一起训练好吗？”虽然不懂老爸的意思，但幼小的他那时对老爸是言听计从，就这么傻乎乎地跟了出去。也就是那天起，他美好的童年生活就已经逝去，取而代之的是无穷无尽的训练。每天早晨六点，他都要和一群士兵没完没了地跑，跑不动就爬，那段时间爸爸在他心里简直就是魔鬼的代名词，甚至比魔鬼还恐怖。

被魔鬼老爸折腾到十岁时，曾经那个弱不禁风的小不点已经长到一米五，四十多公斤，高高的个子加上壮实的身材，十岁的孟军已经显露出男子汉的雏形。那些曾经笑他是“鼻涕虫”的士兵已经不敢再取笑他，因为他一个勾拳偷袭过去就可以让他们满地找牙，而且还不肯还手，因为他老爸是首长……

久而久之他就得了个“军中小霸王”的称号。一起训练的士兵虽然一茬茬地换，但这个“军中小霸王”的尊称不但延续了下来，还发展到学校里。也是从他十岁开始，隔几天就有某位甚至是某几位同学家长带着鼻青脸肿的孩子找上门来告状：“首长，你家孟军出手也太重了吧，看把我孩子打成什么样子了……”每每这时，孟妈总是不停地赔礼道歉，然后

带着被打的同学和家长去军区医院，而孟军就乖乖地到角落里站两个小时军姿……

转眼孟军已经十八岁，虽然参加了高考但和没考没什么区别，750分的满分他硬是只考400分不到，上大学是不可能的了，要不是可恶的老爸用菜刀架在他脖子上，他是说什么也不会去考军校的。从小就生活在部队，对这种生活早就厌倦，本来是想出去打工闯江湖，换种生活方式的，可现在竟然屈服在老爸的菜刀下！

“在想什么？都到家了！”停下车，何华把胡思乱想中的孟军拉回到了现实中。

“哦，我在想才几年没见，何叔叔都当少校了！”孟军岔开话题，要是让何叔叔知道自己在想老爸那就糗大了。

何华拍拍他的脑袋，说：“你小子就别取笑我了，这里可是北京，广告牌掉下来都可以砸到七八个比我大的官。还是比较怀念给司令当警卫的日子，看谁不顺眼就训谁，想揍谁就揍谁！可现在不行啦，处处得看人眼色行事，夹着尾巴做人！”

“什么夹着尾巴做人，就会教坏孩子！”一个热情的中年女人走过来，“这就是孟军吧，好俊的小伙子呀。”

“阿姨您好！”孟军显得很有礼貌，“我是孟军！”

“别客气，我们快进去吧，菜饭都做好了！”说着也不管孟军愿不愿意拉起他就走。

见孟军有点尴尬，何华笑道：“你阿姨就这么个人，你别在意。”

何华的家不算大，但很整洁，一股久违的饭香飘来，已经饿得前胸贴后背的孟军冲到饭桌前，也不管什么风度不风度的，坐下来就开始大快朵颐。

“慢点吃，没人和你抢，小心噎着！”

孟军“嗯嗯”地答应着，手中的筷子还在不停地往嘴里夹菜。

十多分钟后，总算是把肚子填饱的孟军舒服地伸了个懒腰，见一桌子的菜基本都被自己吃完，他挺不好意思的。

“阿姨的手艺真好！”

“真的？那你以后就天天来，阿姨天天给你做。”

“那哪儿行呀，孟军上的可是军校，哪能随便就出来！”何华打断她的话。

“是呀是呀，就你懂。”

“那是，我就是军校毕业的，能不懂吗？”

“还好意思说军校毕业呢！混了那么多年还不是个小营长……”

没兴趣听这对夫妻吵情架，冲了个凉后，孟军就到何华为他准备的房间睡觉去了。三天没好好睡过一觉，脑袋碰到枕头的一刻他就会周公去了……

第二天一大早，何华开车送孟军去军校报到，正值上班高峰期，车子被堵在立交桥上。看着桥上桥下成千上万辆的车子堵成好几条长龙，何华无奈地道：“堵车这种事在北京天天发生，这次还算好，最多半小时就能通过，要是遇上周末，车子能堵出好几里长。”

“好几里？”孟军有点不敢相信，“太夸张了吧！”

“没办法，北京车多人多，路总在修，但这车还是天天堵。别说这些烦心事了！就要上军校了，现在有什么想法？”

孟军无趣地翻着一本军事杂志说道：“能有什么想法，混呗，反正军校和部队都差不多，没什么好怕的。”

“这你可就错了！”何华神秘地说道，“虽然军校和部队都是军事化管理，但两者却有着很多不同之处。”

“有什么不同？”

何华把车子往前挪了一米后说道：“部队与军校最大的区别就是——人员的来源和目的不同。部队上的兵都是从全国各地征来的，许多人的目的就是在部队混上两年，然后复员回家，表现好点的充其量就是提个干，而军校就不一样了，有很大的学问。”

“学问，什么学问？”孟军很是不解。

“简单地说，军校的生源由三部分组成：第一类是普通高中考进来的考生，这种学员和刚入伍的新兵一样，对军事知识一无所知，一切得从头

开始学，这类学员毕业后从事文职工作，授文职军衔；第二类是从全国的部队里选拔来的尖兵，这些兵在部队上都是立过功的，属于部队中的精英，军校毕业回去后军衔就会升一级，可谓前途无量；第三类有点不光彩，他们大都是些不成器的官商子弟，进军校只是为了镀镀金，但这类人的背景比较硬，所以毕业后升得特别快，没几年就爬上去了。”

“原来如此！”孟军叹了口气，“我就是第三类的，要不是老爷子的关系，就我那高考成绩，说什么也进不了军校的。”

“你小子还会自我批评！”何华哈哈笑着说，“不过你可不是第三类人。”

“可能吗？难道军校觉得我长得帅才把我招进来的？”

何华微笑道：“得了吧，就你那小样儿也叫帅，告诉你，你属于第四类——特招生！”

“特招生是什么意思？”孟军已经听得云里雾里了。

“简单地说，是因为你有某些方面的特长，军校才把你招进来的。”

“我哪有什么特长？”孟军还是不太明白。

“有，当然有，格斗和射击都是你的特长呀！”

“打架和玩枪算什么特长？”从小就练习格斗和射击的孟军从来没把这些当成特长看，认为这都是些很平常的事，每个兵都和自己一样。

“你可真够笨的！”何华白了他一眼，“这怎么不算特长，知不知道你是怎么考上军校的？”

孟军想了一下，说道：“你别说，我还真的不知道。当时那些考官先叫一个少尉上来和我对打，接着是中尉，直到我打倒一个中校时才叫停。然后给了我一支85式狙击枪，三百米，四百米，最后见我在七百米的距离上也能命中目标后，考官们一个个像见了鬼似的跑了，弄得我现在都搞不清楚考得怎么样。”

“不跑才怪呢！”何华鄙视了他一下说，“因为他们发现了一个怪物，也可以说是天才。”

“怪物、天才，没可能吧，打倒那几个军官算什么，在军区除了侦察营那些队长外，谁没被我这个‘军中小霸王’打过？至于射击嘛，就更不用

说了，十岁就被老爸拉到靶场开第一枪，十五岁就抬着 81-1 式自动步枪把老农的羊打死了十多只。85 式狙击步枪更是被我打坏了两支，射出去的子弹没有一万也有八千，要不是枪的标尺只有 1000 米，我一定能打得更远！”提起干过的糗事，孟军总是滔滔不绝，好像他忘记了打死老农的羊后老妈赔了人家不少钱不说，老爸还把那些羊弄回来让他整整吃了一个月羊肉。

“你小时候干的糗事可远远不只这些，现在就不提了！”何华笑着说，“其实你考军校时只要打倒第一个少尉和击中 300 米的目标就算过关了。”

何华说完，孟军一下就暴跳起来，然后捂着被撞出个大包的脑袋痛苦地吼道：“什么，打倒第一个和 300 米命中就算过关，那后面的事算什么？这群骗子！”

望着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傻小子，何华只能无奈地摇头。以他现在的军事技术，就算去当个特种兵也没问题了，特别是精湛的射击技术，在军中也没有多少狙击手能与之抗衡，而他又是个当局者迷的家伙，根本不知道自己有多可怕。要是他还像在部队时那样动不动就找人打架玩儿，那自己的母校这回可是招到灾星了，军校学员可不像士兵那样禁得起他折腾！

宏伟的大门，清澈的喷泉，美丽的花草，还有英姿飒爽的漂亮女兵，孟军原本郁闷的心情忽然好转起来。

“老爸我太爱你了！”大喊了一声后，孟军冲进了军校大门。

“通知书还没带呢！”虽然何华的声音很大，但都只招来些“女兵羡慕、男兵嫉妒”的目光，在他们眼里少校是一个很大的官。

跑进大门没多远，孟军本能地感觉到危险在逼近。猛一回头，一条恶狠狠的黑色藏獒朝自己冲来，他第一个本能反应就是“跑”。他深知这种狗的凶狠，咬到什么东西，在没咬断前一般不会松口，连狼都怕这种狗，军队里也有很多藏獒军犬。

这时身后传来女孩的尖叫声，明显是被这狗吓的，要是孟军一跑，藏獒一定会攻击她。

说时迟，来时快，藏獒已经咬向孟军小腿，四周顿时响起惊叫声。“既

然无法躲避，那就勇敢面对，没有你战胜不了的！”这是小时候被老爸蹂躏得快坚持不住时，老妈对自己说的。

“没错，不就是条狗嘛，有什么了不起的。”眼看狗嘴咬向自己，孟军无声无息地往后移了十多厘米。

见自己从未失过口的“无敌神咬”竟然只咬到一块布，藏獒“嗷嗷”地叫着准备发动第二次攻击，但它发现已经晚了，因为脑袋已经被人踩住，接着背上遭到重击，一股甜甜的东西从它的鼻子、嘴巴流出来。

藏獒咬过来的时候，军区侦察营长的话在孟军心中响起：“狗最脆弱的地方是脖子，最致命的地方是脊柱。如果有刀就直接攻击它的脖子，徒手的话就打断它的脊柱。”所以当藏獒咬过来的时候，他先是退了一步，故意把裤角给它咬，顺势提起被咬着裤角的左脚踩住狗头，紧接着一个360度腾空转体，右脚膝盖自上而下，击中藏獒的脊柱中部，从膝盖处传来的骨头断裂感，孟军知道这条狗完蛋了。这个过程其实就发生在一瞬间，周围的人都瞪大眼睛见证了这一幕。

藏獒死了，一个身穿高档运动服，头发染得五彩缤纷，脖子上戴着一条很粗的金项链，手上戴着很多个戒指的纨绔子弟跑过来抱起孟军脚下的藏獒大哭起来。

紧跟着纨绔子弟的还有一个中年胖女人。这纨绔子弟的来头可不小，是北京某集团公司总裁的儿子，叫陈才。名字取得不错，却是个不学无术的败家子儿，整天除了赛车就是遛狗。为了不让他走上歪路，他老爸原想把他弄到部队，但家里人说军队太苦，而且很危险，所以就决定把他弄进军校。对于这种手无缚鸡之力，四位数以上的乘除法都不会的家伙，军校当然是一口拒绝，但当得知陈爸打算为学校建一个超大型游泳池，还附带完备的洗浴中心后，校方最终表示可以考虑。

这也不能怪学校，因为军校真的很需要一个像样的洗浴中心。军校学员整天都在摸爬滚打，一天下来，全身都是泥和臭汗。原先那个洗澡室一次只能容五十个学员使用，根本满足不了上万的学员，很多男学员就是因为洗澡室人太挤而长时间不洗澡，他们的宿舍里已经臭得和厕所差不多了。

于是陈爸就钻了这个空子，硬是把这个不成器的儿子塞进了军校，虽然破费了一大笔钱，但为了儿子的明天，花再多的钱也是值得的。

虽然陈爸花了很大代价才把他弄进军校，可陈才却并不领情，来报到时还不忘带着他那条狗仗人势的恶犬。

无巧不成书，正当陈才带着藏獒大摇大摆走进学校时，孟军也刚好从外面疯跑进来。见有人敢在自己面前跑，平时见谁不顺眼就咬谁的恶犬当然是追着孟军咬过去。它认为不管犯多大的事，主人都会替自己擦屁股，可没想到它去的是一条不归路。

“宝贝怎么了？”中年胖女人关心地问。

陈才擦把泪水指着孟军咬牙切齿道：“这小子打死了旺财。”

听说有人打死宝贝儿子的宝贝狗，中年胖女人哪里受得了。她溺爱陈才已经到了走火入魔的地步，就算是陈才杀了人她都会昧着良心说没错。

“你是什么人，知道这条狗值多少钱吗？告诉你，八万块，卖了你也不值那么多钱。”说着伸出手就要请孟军吃巴掌，但手腕却被及时赶到的何华抓住。

“有事好好说，没必要出手打人吧！”何华似笑非笑地说。

“解放军同志，你来得正好，这个人无缘无故打死了我儿子的狗，你快把他抓起来，让他赔我们钱，这可是八万块钱买的呀。”真不愧是做生意的，什么时候都是栽赃嫁祸的行家。她不可能不知道是狗主动攻击孟军的，但就是要狡辩说是孟军的错。

“狗不攻击人，他会打死你的狗吗？还有，你们不知道军校不准带狗进来吗？何况还是条疯狗，你看看你儿子哪里有个军人的样子，和街上的流氓有什么分别！”

被何华一口气抢白了一顿，中年胖女人一下子暴跳起来，骂道：“你个臭当兵的算什么东西，敢这样说老娘，你知不知道老娘是谁……走，找你们校长去，我非要他开除你们两个！”何华没想到这个衣着光艳，看上去很有风度的女人会如此无赖。

“谁要找我？”随着一声男中音，一名女兵挽着一个中年人走过来。孟

军和何华下意识地行了个军礼，因为孟军看到中年人肩上扛着两颗金灿灿的将星，是个文职中将。

“爸爸，就是这条狗，刚才多亏这位帅哥出手，要不然我就被咬了。”这个叫中将爸爸的女孩叫林仙儿，也是今年的新生。虽然老爸是校长，但她可是凭高分考进军校的。

刚才林仙儿正准备去买生活用品，忽然看到一条恶犬追着孟军朝自己冲过来，从小就怕狗的她条件反射地尖叫起来。没想到叫了一声后那个被追的小子竟然停了下来，接着就是一个帅呆酷毙了的空转踢，把讨厌的恶犬当场击毙。虽然有点血腥，但她觉得这小子好厉害。可当看到胖女人出现时，林仙儿知道事情不妙，于是跑去把老爸请来了。

校长看了二人一眼，笑着对胖女人说：“陈夫人，我看这件事是个误会，能不能给我个面子，就这么算了。”

这件事本来就是他们的错，既然校长给了自己台阶，胖女人再不讲理也不敢再纠缠下去。她深知校长的脾气，老公多次送钱给他想让儿子入学都没成功，要不是发现军校没有洗浴中心，宝贝儿子哪里有机会进入军校。于是她假惺惺地说：“既然校长都说话了，这事就算了吧！请问林校长，我们要去哪里报到？”

校长依然是笑脸迎人，说道：“报到的事你就不用管了，既然军校收了陈才，那他现在已经是个军人了。军人就该有个军人的样子，自己的事自己做，这些乱七八糟的东西也不准戴！”说着他把陈才脖子上、手上戴的东西全部都取下来交给胖女人，说道：“陈夫人，你现在可以回去了，陈才交给我们就可以了。”

“林校长，我还没看到儿子住的房子和吃饭的地方呢，他的被褥也还没买，还有生活用品，还有……”

“这些你不用担心！”校长打断她的话，“军校和部队一样，所有生活用品都由学校统一供给！”看到校长头上冒起的青筋，孟军知道校长要发飙了，因为老爸每次要打自己前也是这个表情！

“我儿子不能住集体宿舍的，而且每顿都要吃肉，还有……”

“够了，怕吃苦就立刻把你儿子带走！”林校长大吼起来。孟军想的没错，校长终于忍不住了，这个文职将军还算是脾气比较好的，能忍这么久，要是碰上老爸那种火爆的武职将军，早就命人把这对母子赶出去了。

胖女人哪里见过这阵势，连忙和儿子交换了个眼色后，灰溜溜地离去。

“警卫！”校长大吼一声，一个大个子中尉跑上来。

“把这小子带去整理一下！”

“是！”

说完中尉连拉带扯地带走了陈才，孟军知道这家伙五彩缤纷的头发马上就会消失，变成和自己一样的板寸，长长的指甲也会被剪掉。部队里严禁“三长”（长头发、长胡子、长指甲）和“三手”（背手、袖手、插手）——这是军容风纪；还有“三相”（站相、走相、坐相）——这是军人姿态；最后是“直线”（走路要走直线，身体要挺直）加“方块”（被子要叠成“豆腐块”），老爸从小就是这么教他的。

“何华，你来这里干什么？不用练兵吗？”打发了陈家母子，校长转移了目标，看来他的气还没消。

“报告首长，我是带孟军来的！”

“他是小孩儿吗，还要你带？该干什么干什么去！”

“是，首长！”何华同情地看了一眼孟军，小跑着离开。

“林仙儿，带孟军去侦察系报到！”留下一句话后，校长气冲冲地走了。

孟军笔直的身体终于可以放松下来，可心里却在叫苦，还没报到呢，校长就知道了自己的名字，还知道考的是侦察系，看来老爸是和校长打过招呼，要他好好“照顾”自己的了。

“愣着干什么？走呀！”林仙儿把孟军叫醒，这时他才看清楚身边的女兵竟然是个美女。白皙的粉脸、细细弯弯的眉毛、忽闪明亮的大眼睛、挺直的秀鼻，特别是那线条分明、个性十足的樱桃小嘴，不禁让孟军想入非非。没想到军校里会有如此漂亮的女兵，比军区女侦察连的女兵们不知漂亮多少倍。

“看什么看，小心挖掉你的眼睛！”见这小子色眯眯地看着自己，林仙

儿的气就不打一处来。

“看，当然要看，谁叫你没事长那么漂亮。”听孟军夸自己漂亮，林仙儿感觉脸热热的，心里也挺高兴，但出于小女生的害羞心理，她故作生气地骂道，“色狼！”

“哟，你怎么知道我的小名呢？”

“你——流氓！”

“哎呀，连大名都知道啊！”在从小跟着一群兵油子混的孟军面前，牙尖嘴利的林仙儿显得相形见绌。

“混蛋！”说着林仙儿一个侧踢过来，这可是她压箱底的功夫，从小就练，专门用来对付孟军这种胆敢调戏自己的人。

由于还陶醉于戏弄美女的喜悦中，孟军竟然没有躲闪，林仙儿的脚就这样踢在了孟军的嘴巴和鼻子上！

见孟军被自己踢翻在地，鼻血不断地流，林仙儿慌了。她原以为自己是可能踢中的，孟军的身手她见识过，可看着蹲在地上的孟军，林仙儿也顾不得什么风度了，把他扶起来架在肩膀上在众人怪异的目光中直奔医务室。

军校医务室里，一名女军医一边为孟军止血一边问：“怎么搞的，刚来就弄成这个样子？”

“不小心从楼梯上摔下来了！我碰巧遇上就把他送来了。”林仙儿吐了吐舌头。

“怪不得伤成这样。哎，你别动，我正给你固定牙齿，不然会掉的！”

其实不是孟军想动，他只是想澄清一下事实，但无奈嘴巴被两把夹子夹着，说不出话来。望着林仙儿得意的眼神，孟军发誓要好好教训这个丫头片子。

绑了根固定牙齿的铁丝，打了消炎针后，孟军痛苦地走出医务室。林仙儿一直跟在他身后。

“趁我没打你前消失。”

“我……我不是故意的！”林仙儿虽然嘴硬，但语气已经虚了。

“一会儿我打你的时候也会这样说。”

“我是女兵，你好意思打我吗？”

“走！”

“爸爸叫我带你去系里报到！”

“滚！”

“有什么了不起，人家又不是故意踢你，好心带你去报到还不领情，哼！”说着林仙儿转身跑了。

林仙儿走后，孟军摸着肿痛的嘴巴自言自语道：“没想到这臭丫头这么能打，从小打到大还没这么狼狈过，何况还是被女人打，真糗大了。要是那帮家伙知道自己被女人踢趴在地上一定会笑掉大牙。”

“兄弟，嘀咕什么呢？呀！你的嘴怎么了？”一个拳头可以坐人、肩膀可以跑汽车的超级大个子站到孟军前面，本以为发育得非常好的孟军立马就显得相形见绌。

“没……没什么，不小心从楼梯上滚下来……”

“你当我小孩儿呀，你这伤一看就知道是被踢的。”大个子很专业，也很热情地说，“谁干的，说出来听听，没准儿我还可以帮你出头。”

“没有的事，的确是我不小心摔的。”孟军扯开话题，“请问侦察系在哪里？”他可不想让别人知道自己被一个丫头踢伤。

“你是侦察系的？”大个子瞪大眼睛。

“是呀！”孟军点头道，“我是侦察系新学员，正准备去报到。”

“妈的！”孟军说完，大个子把帽子扔到地上吼道，“侦察系的都敢打，简直不把老子放在眼里！小子，你现在就带我去找打你的人，老子非废了他不可！”

虽然大个子说的是关心的话语，但孟军不想他掺和进来，只好打哈哈说：“原来大哥也是侦察系的呀，那太好了，你带我去报到吧，这点伤算不了什么。”

“胡说！这伤不光是你一个人的事，更是我们整个侦察系的事。”大个